

奉节县移植 砍伐城市园林树木 占用（临时占用）城市园林绿地许可证

奉城管 绿 许字〔2026〕第2号

重庆东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你单位因楼盘开发，需移植奉节县夔州街道魏家社区船山街人行道行道树5株，占用城市道路附属绿地7.5平方米，经审批同意，请按下表所列执行：

占用 城市 绿地	详细地址	面积（m ² ）	绿地性质	占用起止时间
	奉节县夔州街道 魏家社区船山街 人行道行道	7.5	道路附属绿地	永久
	补偿费用	22500.00 元（大写：贰万贰仟伍佰元整）		
移植 城市 树木	苗木名称	规格（cm）	数量（株）	详细地址
	黄葛树（行道树）		5	奉节县夔州街道魏家社区船山街人行道行道
	补偿费用	5400.00 元（大写：伍仟肆佰元整）		
应遵事项	1. 本证应悬挂在施工现场显著位置，以备查验。 2. 不得擅自改变许可内容。 3. 施工期间，应保持现场周边环境干净整洁，设置安全警示标志和施工围挡、安全告示。并按照《重庆市城市管理标准市政公用设施维护施工围挡设置导则》（试行）设置施工围挡，安排专人负责，以保证安全，安全问题由你单位自行负责；施工过程中应充分保证地下各类市政管道不被破坏，若涉及重要油气燃气及其它管道，应取得相应许可。 4. 接受城市园林绿化管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 5. 服从行政审批部门因城市建设和管理需要所作出的变更或者取消许可的决定。 6. 具体事宜及国有资产交接请与县城市园林绿化管理所联系（联系电话：023-56550008），并通知主管部门核验。联系电话：023-56808295			
经办人： 向和平 日期： 2026 年 7 月 21 日			发证部门：  2026 年 7 月 21 日	